

马太福音第十二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师(各各他教会)

让我们翻到马太福音第十二章。

耶稣不是一个紧守传统的人。他在登山宝训中已经指出，法利赛人对律法的解释，其实是完全违反了原来神颁布律法的用意。因为他们只从外表来解释律法。律法说，

不可杀人、(马太福音 5:21)

他们说，“将你的敌人用棒打死才是杀人。”但耶稣说，“不！如果你在心中怀恨你的弟兄，你已经犯了杀人罪”。律法不是只针对外在的行为，而是针对影响行为的内心。罪是由思想开始影响了我们的态度，产生了行为。神不是只在乎你错误的行为，更在乎的是产生行为的内心。

法利赛人对律法误解的结果，造成他们很严重的自义感，和属灵的骄傲。他们将自己摆在一个范畴极小的“属灵高台”上，而其它人都只能留在“一般罪人”的等级当中。他们栖在高枝上，往下轻看这群带有污点的罪人，当他们在街上行走的时候，总是紧紧地抓住他们的外衣，唯恐一不小心，外

衣角碰触到你，而沾染了你的污秽。这种“自以为义”的态度，一直是耶稣指责的对象。当我们读马太福音时，你可以听到耶稣使用一些非常严厉的字眼来责备他们。

法利赛人一直试着去解释律法，他们费尽心力，为“安息日律法”定了一个特别的日子。因为律法规定，在安息日那一天，人们不能背负任何的重担。法利赛人便说，我们需要先来定义“何谓重担”？他们的结论是，你如果断了一条腿，装了一只义肢，在安息日那天，你就不准使用那义肢，因为你如果带着义肢走路，便是扛了一个重担。他们又进一步规定，如果你装了假牙，安息日那天，你就不能带假牙，否则你便是背负了重担。我在想，当时他们如有假睫毛，大概也会规定，那天不准带假睫毛。

当法利赛人试着在律法的解释上钻牛角尖，他们完全失去了律法的真义。耶稣对他们千奇百怪的解释，丝毫不感兴趣，他不随从他们的传统。事实上，他极力反对他们对律法的传统解释，结果，耶稣树立了许多敌人，他们不断地想抓耶稣的把柄，因为他们认为耶稣触犯了安息日的律法。

圣经告诉我们，基督成全了律法。在初期的教会，许多外邦人悔改加入教会之后，引起了一些争论，其中一个问题便是：“外邦人是否需要先成为犹太人，才能得救？”换句话说，外邦人是否需要接受割礼，遵守摩西律法，才能得救？当时教会有一些犹太人便如此深信。他们来到使徒保罗创设的安提阿教会，倡导说，除非你们接受割礼，遵守摩西律法，你们就不能得救；结果造成安提阿教会分裂问题的产生。这是存在于初期教会当中，许多的主要问题之一。

保罗、巴拿巴和一些弟兄带着这群煽动者回到耶路撒冷，希望教会能针对这个问题作出裁决。在使徒行传里，我们读到，初期教会的管理阶层如何导致一个共同的结论，认为当初律法并非为了外邦人所设立，更不是他们得救的凭据；此外，神的灵会在律法之外，直接在人心做感动的工。所以，初期的外邦信徒只受到叮嘱，让自己谨守，远离偶像及怪僻之物，如此神会亲自祝福他们。

初代教会，在决定外邦人教会，当和律法保持何种关系时，并未要求外邦信徒持守安息日，或其中任何有关的条文。希

伯来书告诉我们，基督就是我们的安息，安息日律法是为了使人得安息。神的原意是要我们在床上休息，要我们一星期中，找出那么一天，整个人轻松下来，什么事都不作，完全的休息；这是因为我们的身体需要在一星期中，有那么一天得到完全的休息。神为人定了安息日律法，乃是因为人需要休息。

十二章的一开始，我们看到耶稣再一次和犹太人的宗教领袖起了争论。这回的争论点便是在安息日的律法上。

那时、耶稣在安息日、从麦地经过、他的门徒饿了、就掐起麦穗来吃。法利赛人看见、就对耶稣说、看哪、你的门徒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了。耶稣对他们说、经上记着、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、你们没有念过么。他怎么进了神的殿、吃了陈设饼、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得、惟独祭司纔可以吃。(马太福音 12:1-4)

当大卫为了逃避扫罗的追捕，进入神的会幕，向祭司要饼吃，然而照律法规定，这些陈设饼只有祭司才能吃。那时，大卫和跟随他的人都十分饥饿，所以大卫拿了这些陈设饼，

分给他的随从，大家就吃了。大卫这么做是不合乎律法的，神是设了这么一条律法，只有祭司才能吃会幕中的陈设饼；但另一方面，这些人肚子饿了，身体上有进食的需要，神便有更高一层的律法，是为了服事人身体的需要。一个人饿到快死的时候，为了保存人的性命，神这更高层的律法便可适用在那种情况之下了。

再者、律法上所记的、当安息日、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、还是没有罪、你们没有念过么。(马太福音 12:5)

我本人在星期日的工作量，可能比一星期中的其它日子来得重，但不算有罪。换句话说，一个人如果故意要挑毛病，你可以说，祭司在安息日做工，是背负了重担，他们背负了作祭祀和其它有关的担子，然而圣经说，他们是无罪的。

但我告诉你们、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。(马太福音 12:6)

如果祭司能在殿中做工，而不算触犯律法，耶稣和祂的门徒当然更能在安息日做工了。

『我喜爱怜恤、不喜爱祭祀。』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、就不将无罪的、当作有罪的了。(马太福音 12:7)

耶稣在这第二次引用这段经文

『我喜爱怜恤、不喜爱祭祀。』(马太福音 9:13)

神宁可我们向人表示怜恤，充满慈爱，而非只是向祂献祭。

扫罗出去争战，违背了神要他完全杀灭亚玛力人的命令；当他战胜回来的途中，撒母耳去迎接他。扫罗对撒母耳说，

“耶和華的命令，我都遵守了。”撒母耳说：“如果你完全遵行了神的命令，为何我还听到有羊叫、牛鸣呢？”扫罗说：“这些都是上好的牛羊，我决定带回来献祭给神”。撒母耳回他说：

“听命胜于献祭、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”。(撒母耳记上 15:22)

神已经极度厌烦这些献祭，因为人们开始持着一种观念，我可以尽管作恶，只要回来向神献祭，我的罪便可得赦免。神说：

听命胜于献祭、(撒母耳记上 15:22)

神又说：我宁愿你对人有怜恤的心，胜于献祭给我“。神最

后说，我讨厌你们的献祭，我不要再看到这些祭物，我已经对这些祭物非常厌烦，我不要再闻到你们献祭的味道了。你们所行没有怜恤，所作没有慈爱。

我期待你们在行为上有好的表现，但你们没有，你们只会来向我献祭，我一点也不喜悦你们的祭。神说：

“这种祭物是我所憎恶的，我喜好怜恤，而非献祭”。

神宁可你在祂面前有颗讨祂喜悦的心，而非只是不断地向祂献祭。

耶稣说：“你们如果明白这点，就不会在此指责这无罪的人了。”

耶稣并没有说他们犯了任何违反神律法的罪。

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(马太福音 12:8)

所以耶稣将祂自己摆在律法之上；而祂确实是我们的安息。祂是我们的安息日，当我们进到基督里，我们便进入了安息。对信靠祂的人来说，基督就是安息日的主。

耶稣离开那地方、进了一个会堂·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

手。有人问耶稣说、安息日治病、可以不可以。意思是要控告他。(马太福音 12:9, 10)

根据犹太人对律法的解释，在安息日治病是不合乎律法的。

假如现在有一个人受伤，流血不止，有丧失生命的危险，根据律法，你可以使用止血带，或采取其它任何方法，使这人不致于流血而死；但是你不能采取其它行动来医治他的伤口。得等到安息日过后，你才能拿纱布，绷带或其它药物来医治他。犹太人的安息日律法，有很详尽的规定，你可以采取任何防治措施，让受伤的人不至于丧命，但只能停留于此，你不可进一步医治他的伤口。

安息日这天，有这么一个人需要帮助。有趣的是，他们直觉上似乎就晓得，尽管是安息日，耶稣照样会帮助这个人。耶稣绝不会面对一个遭到困境的人，而袖手旁观。在面对人遭受苦难，耶稣要是不帮助他，耶稣是不会安宁的。他们知道，耶稣有强烈去帮助这个人的动机，因此他们抓到了耶稣的要害。照他们自己对律法的解释，他们问耶稣：

安息日治病、可以不可以？(马太福音 12:10)

他们原是想趁机陷害耶稣。如果耶稣说：“这是合乎律法的”，他们就可说：“嘿，加马利犹（Gamaliel）拉比可不是这么教的哦！”他们就这么计划想利用这个机会来陷害耶稣。但耶稣并没有直接回答他们，

耶稣说、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、当安息日掉在坑里、不把他抓住拉上来呢。(马太福音 12:11)

你当然会这么做，事实上，如果你在安息日将你的羊从坑里拉上来，你是犯了安息日的法，因为你背负了重担。然而他们却允许人们这么做。

耶稣继续说：

人比羊何等贵重呢(马太福音 12:12)

帮助一个有需要的人，确实是比较帮助一只需要的动物来得重要。所以耶稣说：

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。(马太福音 12:12)

当然，你总不能说，在安息日行善不合律法。

于是对那人说、伸出手来。他把手一伸、手就复了原、和那

只手一样。法利赛人出去、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。(马太福音 12:13-14)

这简直是太过份了！祂一直在破坏我们的传统，又侮辱我们，再这样下去，我们所有的义行都要被一笔勾消了。所以他们商议的结果，便决定要除掉耶稣。

耶稣知道了、就离开那里、[不与他们起正面冲突] (马太福音 12:15)

耶稣故意避免与法利赛人起正面冲突，为了要等到祂上十字架的时刻来临；所以祂就离开那地方了

有许多人跟着他、他把其中有病的人都治好了。又嘱咐他们、不要给他传名。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、说、『看哪、我的仆人、我所拣选、所亲爱、心里所喜悦的、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、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。他不争竞、不喧嚷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。压伤的芦苇、他不折断·将残的灯火、他不吹灭·等他施行公理、叫公理得胜·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。』(马太福音 12:15-21)

先知以赛亚的这段预言，事实上已经宣称，福音终究要传到

外邦人当中，而以色列便是那被压伤的芦苇，将残的灯火。主耶稣在此不与他们起正面冲突，祂只是离开他们而去。祂不会蓄意在他们当中，折断那受伤的芦苇，他来，原是要去服事那些愿意信他的人。

当下有人将一个被鬼附着、又瞎又哑的人、带到耶稣那里。耶稣就医治他、甚至那哑吧又能说话、又能看见。众人都惊奇、说、这不是大卫的子孙么。(马太福音 12:22-23)

这就是应验了预言中，神曾应许大卫，将来弥赛亚必从他的后代而出。

这不是大卫的子孙么。(马太福音 12:23)

‘大卫的子孙’，就成了弥赛亚的专称。

但法利赛人听见、就说、这个人赶鬼、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阿。耶稣知道他们的意念、就对他们说、凡一国自相分争、就成为荒场、一城一家自相分争、必站立不住。若撒但赶逐撒但、就是自相分争、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。(马太福音 12:24-26)

耶稣只用了几句合乎逻辑的话，便将他们的整套哲学给瓦解

了。撒但当然不会赶出撒但，否则便是自相分争，它的国自然要倾倒了。

我若靠着别西卜赶鬼、你们的子弟赶鬼、又靠着谁呢。这样、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。我若靠着 神的灵赶鬼、这就是 神的国临到你们了。人怎能进壮士家里、抢夺他的家具呢、除非先捆住那壮士、纔可以抢夺他的家财。不与我相合的、就是敌我的、不同我收聚的、就是分散的。(马太福音 12:27-30)

法利赛人指控耶稣赶鬼是靠鬼王，耶稣回答时，向他们指出，这种指控和他去捆绑那壮士，以便抢夺他的财物一样，根本是牛头不对马嘴。耶稣接下来宣称说，没有人能采取所谓的中间立场。我想，这是我们须要特别注意的重点。

不与我相合的、就是敌我的 (马太福音 12:30)

耶稣不容许我们，选择中间的立场。

你们的意见如何。他是谁的子孙呢。(马太福音 22:42)

整个基本问题在于：你如何看待基督？祂是谁的儿子？祂绝不留丝毫余地，让你能够采取中立，你必须清楚地表明态

度。你可以说，我不知道是否能做个决定。但不做决定本身就是一个决定。不做决定，其实就是一个“否定”的决定。

不与我相合的、就是敌我的 (马太福音 12:30)

他不容许你保留任何中立态度，你或者是与他相合，要不就是与他对立。你若不合于祂，便是敌对于祂。论到耶稣，你无法采取中立，若不是聚，就是散。

法利赛人指控，耶稣的事工是靠着魔鬼的力量，耶稣便警告他们，不要亵渎圣灵。法利赛人的指控，显示出他们离这不得赦免的罪已经不远了。

所以我告诉你们、人一切的罪、和亵渎的话、都可得赦免。惟独亵渎圣灵、总不得赦免。凡说话干犯人子的、还可得赦免。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、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。(马太福音 12:31-32)

前两星期的周日早晨，我们对于“什么是干犯圣灵的罪，”作了详尽的教导。那天你如不在场，我建议你去借那卷录音带来听，因为我们对“干犯圣灵的罪涵盖了些什么”，做了一番详尽、完整的探讨。

基本上，那就是对圣灵在你生命中所做的工不予以理睬。耶稣说：

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、就要为我作见证。(约翰福音 15:26)

他既来了、就要叫世人为罪、为义、为审判、自己责备自己、为罪、是因他们不信我(约翰福音 16:8-9)

圣灵的工作是要使人知罪，祂透过启示使人知道，唯有耶稣能为人类的罪提供解答。神只提供了一个方法来宽恕你，免去你的罪和所有的罪状感；那个方法就是“在”和“经由”祂唯一的独生子。神的灵来到我们当中，就是为这个事实作见证。这个事实就是：“唯一能让你的罪得赦免的方法，就是接受神的儿子耶稣基督，让祂成为你的救主和生命的主人”。

因为你的不信，圣灵不断地在你心中将耶稣启示给你，指责你的罪；如果你持续拒绝圣灵所做的工，你就无法得着宽恕。因为神并没有提供任何别的方式使人类得到拯救。

正如彼得所说：

除他以外、别无拯救。因为在天下人间、没有赐下别的名、我们可以靠着得救。(使徒行传 4:12)

神为了让你的罪得赦免，牺牲了祂儿子的生命，你若拒绝了，神可没有安排其它方法让你得救。不管是今世或来世，你的罪就无法赦免。神为了人的罪只提供了一个解答；圣灵来就是要在你心中为这事实作见证。你如果不信，就是拒绝接受圣灵的见证，这也就是亵渎圣灵。

你若持续采取拒绝耶稣的心态，终有一天你会面对一些让你无法争辩的事实，显示耶稣的确正如祂自己所宣称，他是“神的儿子”。借着祂名的力量和祂的生命，你会面对一些令你无法否定的实据，证明耶稣的确是大卫的子孙，神所应许的弥赛亚；但由于你已经长久持续地拒绝他，你就会想尽办法，要来解释、合理化这个不可否认的事实。

法利赛人就是一直处在这种拒绝耶稣的状态之中，几乎到了万劫不复的地步。当他们说，

这个人赶鬼、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阿。(马太福音 12:24)

他们其实就是开始在否定这些明显的证据。当一个人拒绝耶

稣到了这种地步，他会开始去否定，也会想尽办法去解释，神摆在他面前任何明显的证据。那时，他就赶快到约翰 12 章 38 节所描述的景况，这也是法利赛人最后的景况，他们终究还是没有信耶稣。

等到这个地步之后，那个人已经完全不可能再改善、再相信，再从自己所筑的思想模式中回转过来的。他已经步入歧路太远，无法再回头了。当他们开始将耶稣的工作和撒但相连时，就是将那明显的证据完全否定掉了。这个被撒但附身的人从前既瞎又哑，现在又能看见又能说话，你如何去解释这个事实？这是令人无法否认的实据，他就站在他们面前说话。他们需要想一些解释来使这个事实合理化，而最好的方法就是干脆否认它。他们已经快到那万劫不复的地步了。

耶稣继续说：

你们或以为树好、果子也好·树坏、果子也坏·因为看果子、就可以知道树。毒蛇的种类、你们既是恶人、怎能说出好话来呢·因为心里所充满的、口里就说出来。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、就发出善来·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、就发出

恶来。我又告诉你们、凡人所说的闲话、当审判的日子、必要句句供出来。因为要凭你的话、定你为义、也要凭你的话、定你有罪。当时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、对耶稣说、夫子、我们愿意你显个神迹给我们看。(马太福音 12:33-38)

他们才刚否定了他们看到的神迹，他们看到那个又瞎又哑，被鬼附身的人，被带来见耶稣。他们看到一个人那只枯干的手，亲眼看见那手被伸直了。现在他们居然有胆量来跟耶稣说：“何不显个神迹给我们看，来证明你真是那弥赛亚呢？”

耶稣回答说、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·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、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。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·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。当审判的时候、尼尼微人、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、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所传的、就悔改了·看哪、在这里有一人比约拿更大。(马太福音 12:39-41)

在耶稣回答法利赛人短短的这段话里，祂确定了三件往往被那些自称为高级评论家所否定的圣经事实。那些人自认他们有权来告诉你，圣经那些部份可以相信，那些部份不能相

信。那些是真的，那些是假的。那些是经由圣灵感动写出来的，那些不是。那一些是真理，那一些是神话。

圣经中倍受这些高级评论家攻击的论点之一，便是约拿的故事。但是，我已经说过，不相信这故事的人，他们的问题其实并不是在于，约拿是否真的被一只大鱼给吞下去了；问题其实是在更深一层面，他们的问题乃在于他们对神所持有的观念。你对神如果有正确的观点，你对约拿的故事就不会有任何疑问。即使圣经说，神准备了一条小鱼，而非大鱼，来吞掉约拿，神照样可以办得到。所以人的问题是在于人对神所持的观念，而非约拿的故事本身。

人的基本问题之一，在于他对神抱着什么样的观念。这个问题之所以存在，是因为人有一个倾向，喜欢造自己的神。当人造神的时候，所做出的神，往往是一个无限度的自我投影。情况常常是这样的，你会说，“如果我是神，我会如此地做这件事，我会那样地处理那件事”。“如果我是神，我会如何来完成这事。”许多人难以接受神对祂自己的启示，因为这些启示中，有些部份和他们自己想要如何审判管理这宇宙的想法，有很大的出入。他们有自己的想法，要如何创

造人，如何处理自由道德意志，如何去作选择；如何去处理这些当初神创造人时，曾经处理过的种种层面。

许多人拒绝神对自己的启示，情愿接受人自己的想法，其实是情愿敬拜他自己。几个星期前，我们谈过，人其实只有两副不同的担子；一副是照神的旨意去行，另一副是照自己的旨意而行。

耶稣说，

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、我的担子是轻省的。(马太福音 11:30)

什么是耶稣的担子？就是照神的旨意而行，什么是你的担子？就是照你自己的旨意行，十分沉重，不是吗？

凡劳苦担重担的人、可以到我这里来、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(马太福音 11:28)

大卫已经观察出，人如何创造自己的神。他说，

“他们拿一小块木头，将他们的神雕刻出来。”

你们想必都看过那些，异教徒用木头雕刻出来的怪异神像。

他们有时也会用金子或其它金属，作模子，制造出他们的小神。然后他们就把这些神像供奉起来，四周摆上蜡烛，为之上香，在神像面前行礼，祈求，这就是他们的神。大卫观察了他们的神之后，他说，

“他们有眼，却不能看见，有耳，却听不到，有脚，却无法行走，有嘴，但不能说话。”

大卫观察到，人所做的神，就像他自己一样。你做的神像为何有眼睛？因为你自己有双眼；你的神像为何有耳朵？因为你自己也有双耳。你做出来的神就像你一样，但还比你差一些，因为它只不过是你在用木头做出来的一个小神像，供你膜拜而已。它虽然有耳朵，却听不见；虽然有嘴巴，却不能说话。所以说，你把它做得比你自已还差一点。

大卫做了更进一步的观察。那些做神像的人，会逐渐变得和他们作出来的神一样。如果你做了一个小哑巴神，你就会变得又哑又笨。如果你的神是无知觉的，你就会像你的神一样，很快地，你对真神的声音就毫无知觉了。你从此再也听不到神的声音，看不到神所做的工了。你也无法感觉到神的

同在，因为你一直在拜一个无知觉的神，你自己也就变得毫无知觉了。有些人会说，我从来没看过神；那是因为你已经毫无知觉。你如果从未感觉到神的同在，那是因为你拜的是无知觉的神，你自己也变得毫无知觉了。

如果人拜的是假神，当人成为像他的神一样时，那真是一个可怕的咒诅。但如果人拜的是真神，当他变得像他的神一样时，这就成为一项十足的祝福了。我们已经成为神所爱的儿女，虽然现在我们还不知将来会如何；但是我们知道，当主耶稣再来时，我们将会像他一样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人会像他所拜的神一样。那些制造神像的人，已经变成像他们自己所作出来的神一样；人会成为像他所拜的神一样。

当我们敞开脸，注视主的荣光，我们会由荣耀进入荣耀，被改变成主的形像；当我们逐渐被圣灵改变，有了耶稣的形像，我们就是渐渐变成像我们的神一样了。我们应该是天天更像祂才是。如果我们真心敬拜祂，服侍祂，我们将会天天更像祂。

耶稣在此确立了约拿故事的真确性，这是一件曾经发生过的

历史事实。你如果对神有正确的观念，你就不会怀疑约拿故事的真实性；但如果你对神没有正确的观念，那你的问题才正要开始呢！

耶稣所确立的第二件事情，就是他死了三天三夜之后，又复活的事实。这是那些圣经评论专家，另一个攻击的目标，他们根本就否认耶稣基督的复活。然而耶稣再一次确立了这件事实。耶稣确立的第三件事，就是末后所有人都要从死里复活；大大小小将站立在神的审判台前。不论年龄大小，所有的人都要站在神的面前受审判，没有人能例外。

当审判的时候、尼尼微人、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、(马太福音 12:41)

但以理在但以理书十二章告诉我们，将来所有的死人都将复活；他宣告说，

睡在尘埃中的、必有多人复醒·其中有得永生的、有受羞辱永远被憎恶的。(但以理书 12:2)

在启示录里头，使徒约翰也替我们描绘了一幅很逼真的复活的图画。

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、与坐在上面的、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、再无可见之处了。我又看见死了的人、无论大小、都站在宝座前、案卷展开了、并且另有一卷展开、就是生命册、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、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。于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、死亡和阴间也交出其中的死人、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。(启示录 20:11-13)

这就是神审判的日子，死人的复活；耶稣再一次确定了这些事件的必然性，他宣称，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人的罪，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传讲的信息，便悔改了。

约拿是一个内心充满了苦毒和怨恨的先知。他对尼尼微人丝毫都不存一点爱心，反而对他们带有极深的不满和怨恨；他以非常不情愿的态度去对他们宣讲神的话语。他想尽办法要逃避任务，最后还是被强压回来。有人说，神是不会强迫你去作违反你意愿的事情，然而他却有办法让你改变原有的意愿，约拿的情况就是这样。我想，三天三夜在那又湿又热的大鱼腹中，他是受够罪了。他说，海草缠绕他的头，波浪不断地冲打他。一般哺乳动物体内的温度大约是华氏 98.6 度

左右，而湿度更是高的惊人。约拿说，“我受够了，我去就是了”神并没有强制他，要他违反意愿而行；然而神却有一套办法，让他自己愿意乖乖地去。

这就如同一个小孩的父亲叫他坐下来，小孩却偏偏站着不动。父亲说，“我叫你坐下！”小孩仍然站在那儿。最后，父亲一边走过去，一边抽出皮带来，说，“我叫你坐下！”小孩只好乖乖地坐下，但他说，“我外表也许是坐下，但我心中却还是站着。”

他仍然不情愿，仍然不想去，但最后还是去了。他只传讲一个简单的信息：“再过四十天，尼尼微城要倾倒了。”王听了，便通告百姓，全国上下禁食祷告。王自己则披上麻衣，坐在灰中。他们祷告说，

“谁知道，也许神会对我们施行仁慈。”

结果他们听了约拿的信息就悔改了，这是个大神迹。耶稣带着爱和怜悯来到这些人当中，他们却拒绝了他。理所当然地，尼尼微人要伸出控诉的指头来指责他们了，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的传讲便悔改了，而这世代的人却反而拒绝了耶

稣的信息。

当审判的时候、南方的女王、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、因为他从地极而来、要听所罗门的智能话·看哪、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。(马太福音 12:42)

无论如何，人是找不到任何借口或理由，来拒绝耶稣基督的救赎的。耶稣是神为了你的罪所提供的赎罪祭，你若拒绝了祂，在审判的日子，所有世代的人都将起来定你的罪。

接下来，耶稣谈到有关赶鬼的事。

污鬼离了人身、就在无水之地、过来过去、寻求安歇之处、却寻不着。于是说、我要回到我所出来的屋里去·到了、就看见里面空闲、打扫干净、修饰好了。便去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、都进去住在那里·那人末后的景况、比先前更不好了。这邪恶的世代、也要如此。(马太福音 12:43-45)

耶稣在此谈到赶出邪灵的事。我们要切记，千万不要自己四处去找邪灵，除恶鬼；因为如果你只是把鬼赶除去，你其实不是在帮助那个人，反而是害了他。如果没有将其它好的东

西搬进那心灵的空间，等恶鬼回来，看到房子打扫干净，它会出去，再找七个更凶恶的鬼回来居住。那时，你就帮了一个大倒忙了。

我相信神的大能有去除恶鬼的功效。我认为驱除黑暗最好的方法，便是将灯光打开；而不是四处游走，对黑势力击打，大吼尖叫，想把它赶出去。你只要把灯打开，黑暗自然消失无踪。

光和黑暗是无法共存的。当一个人愿意打开心门，让耶稣进入他的生命之中；不论原来有任何的黑暗势力在他里面，都将被，从神而来，更强有力的大能所除掉，而那人就从此得救了。他不需再担心，旧问题复发，导致更糟的景况。最聪明的方法是，把光介绍给人，将人带到耶稣基督面前，让他们的内心和生命充满神，以及神的爱，借着神的力量，黑暗势力自然会被消除掉。

耶稣还对众人说话的时候、不料、他母亲和他弟兄站在外边、要与他说话。有人告诉他说、看哪、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、要与你说话。他却回答那人说、谁是我的母亲。谁

*是我的弟兄。就伸手指着门徒说、看哪、我的母亲、我的弟兄。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、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。
(马太福音 12:46-50)*

这段经文，让我对那些老是觉得他们得透过马利亚代求的人，产生了很大的质疑。当人对耶稣说，

“你母亲在外边，等着跟你说话呢！”，耶稣回答说，“谁是我的母亲？”

你瞧，耶稣可没有把东西一摆，立刻跑过去说，“哦，马利亚，神的母亲，你在众女子之中是有福的，你腹中所结的果实是有福的。”耶稣只回答说，“谁是我的母亲？”圣经中没有任何地方，鼓励我们得去找马利亚，请她向她的儿子为我们代求。圣经中并没有任何的明示或暗示说，马利亚能帮我们作任何事。

耶稣说，

你们若向父求甚么、他必因我的名、赐给你们。(约翰福音 16:23)

祂并没有说，“不论你向马利亚求什么，我会格外通融。因

为作儿子的总是会对母亲另眼相待。”他也没有说，“你们真不应该拿这些事情来烦我，你们还是先去和我的母亲谈谈，让她过沪一下，再把比较重要的事来向我报告。”

耶稣在世上时，用这样的态度对待马利亚，我们不要依赖她来替我代求。

谁是我的母亲·谁是我的弟兄。(马太福音 12:48)

耶稣环顾他的门徒，说，

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、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。(马太福音 12:50)

当我们读到十三章末尾时，会发现，耶稣的确有其它的兄弟姐妹，都是出自于约瑟和马利亚。耶稣当然是神的儿子。当马利亚还是童女的时候，圣灵临到她身上，使她怀孕，生了耶稣基督。有些其它教导，提到马利亚是永远保持童贞之说，其实是毫无圣经根据的；实际上，正好和圣经的记载相反。马太十三章，第五十五节，他们说，

这不是木匠的儿子么·他母亲不是叫马利亚么·他弟兄们不是叫雅各、约西、〔有古卷作约瑟〕西门、犹太么·他妹妹

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么·这人从那里有这一切的事呢。(马太福音 13:55-56)

我们可以看出，耶稣这些同母异父的兄弟们，并不真的相信祂。耶稣说，

大凡先知、除了本地本家之外、没有不被人尊敬的。(13:57)

耶稣了解被家里人拒绝的滋味。他的弟兄们还曾经一度想要解救他；他们说，“他发疯了，他老是自言自语。”当一个人开始对自己说话，那是一种精神分裂的症状。你对自己说话，就如同你就站在自己旁边一般。

我们可以说，那些生命与基督相连结，和基督耶稣有密切关系的人，他们之间的关系，是要比生命和耶稣毫无连结的亲兄弟姐妹，还来得密切。换句话说，如果你家里的亲人不信神，那么你和同属神家里的人的关系，会比你 and 家里亲人的关系还来地亲密。你们当中许多人大概有过这种经历。你接受耶稣基督之后，可能会造成你和家中某些亲人之间的疏离。然而你已经加入了一个新的家庭，成员之间有更深厚的

连结，彼此有更密切的关系。那时，耶稣对他的弟兄们和那些不相信他的人，说，“谁是我的弟兄？看哪，那些凡遵行天父旨意的人，便是我的母亲，姐妹，和弟兄了。”